

香港文學大系

戲劇卷

盧偉力 主編

香港文學大系

戲劇卷

盧偉力 主編

商務印書館

《香港文學大系一九一—一九四九》編輯委員會已盡力查究相片刊載權的資料。如有遺漏之處，請版權持有人與本編委會聯絡。

香港文學大系一九一—一九四九·戲劇卷

主編 盧偉力

責任編輯 洪子平

封面設計 張毅

出版 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筲箕灣耀興道3號東滙廣場8樓

<http://www.commercialpress.com.hk>

發行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中華商務印刷大廈3字樓

印刷 中華商務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麗路36號中華商務印刷大廈

版次 2016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2016 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

ISBN 978 962 07 4509 6

版權所有，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區，以中文或其他文字翻印、仿製或轉載本書圖版和文字之一部分或全部。

《香港文學大系一九一九—一九四九》人員名單

編輯委員會

總主編 陳國球

副總主編 陳智德

編輯委員 危令敦 陳國球 陳智德 黃子平

黃仲鳴 樊善標（按姓氏筆畫序）

顧問

王德威 李歐梵 許子東 陳平原

黃子平（按姓氏筆畫序）

各卷主編

- | | | |
|----|-------|-----|
| 1 | 新詩卷 | 陳智德 |
| 2 | 散文卷一 | 樊善標 |
| 3 | 散文卷二 | 危令敦 |
| 4 | 小說卷一 | 謝曉虹 |
| 5 | 小說卷二 | 黃念欣 |
| 6 | 戲劇卷 | 盧偉力 |
| 7 | 評論卷一 | 陳國球 |
| 8 | 評論卷二 | 林曼叔 |
| 9 | 舊體文學卷 | 程中山 |
| 10 | 通俗文學卷 | 黃仲鳴 |
| 11 | 兒童文學卷 | 霍玉英 |
| 12 | 文學史料卷 | 陳智德 |

目錄

總序／陳國球	1
凡例	41
導言／盧偉力	43
一、戲劇	
謝新漢	
洋煙毒	94
般雪	
逃走	98
騎圓	
打官——「算是劇」之一	106
放兒——「算是劇」之二	107
「講佛理」——「算是劇」之三	110
憑據在她褲子裡——「算是劇」之X	112

何礎、何厭

沒有領牌的

某鄉的變故〔節錄〕

何厭

馬先生的命運

君子之交

曼華

警官與私娼

敦鑑

湖畔歌聲

姬天乎

汽車下

蔡雨村

離別之晨

媽鳳

乞丐與過客

159

154

152

148

146

138 133

122 115

遊子

勝利的死

161

魯子顏

賣解者

173

任穎輝

幻滅的悲哀

178

隱郎

路

183

五十萬

190

傑克

天風人語

197

飛將軍之戀

200

落華生

女國士

211

兇手〔存目〕

娜馬

除夕

..... 223

中秋節

..... 234

蕭紅

民族魂魯迅

..... 243

李健吾

黃花

..... 258

田漢、洪深、夏衍

風雨歸舟〔節錄〕

..... 299

許幸之

最後的聖誕夜

..... 314

葉靈鳳

和平救國

..... 412

麥大非

香港暴風雨

..... 423

黃谷柳

反饑餓〔存目〕

旗袍〔存目〕

未死的烈士

523

瞿白音

××小姐〔存目〕

華嘉

學好本領〔存目〕

王逸

月兒彎彎

529

司馬文森、洪道、陶金、馮喆、馬國亮、巴鴻、
蔣銳、盧鈺、韓北屏、齊聞韶

人民萬歲〔存目〕

集體創作，盧珏、馮喆執筆

起義前後〔存目〕

集體創作，齊聞韶、汪明執筆

旗〔存目〕

上官瑜具

我們的隊伍來了〔存目〕

二、兒童劇

黃慶雲

中國小主人……

國慶日〔存目〕

聖誕的禮物〔存目〕

一雙小腳〔存目〕

黃谷柳

前程萬里〔存目〕

破碎的蛋〔存目〕

生命的幼苗〔存目〕

茜菲

兒童節日〔存目〕

許穉人

互助〔存目〕

他們的夢想〔存目〕

平浦

蒸籠〔存目〕

阿佳

補鞋費〔存目〕

作者簡介

572

總序

陳國球

香港文學未有一本從本地觀點與角度撰寫的文學史，是說膩了的老話，也是一個事實。早期出現多種境外出版的香港文學史，疏誤實在太多，香港學界乃有先整理組織有關香港文學的資料，然後再為香港文學修史的想法。由於上世紀三〇年代面世的《中國新文學大系》被認為是後來「新文學史」書寫的重要依據，於是主張編纂香港文學大系的聲音，從一九八〇年代開始不絕於耳。¹這個構想在差不多三十年後，首度落實為十二卷的《香港文學大系一九一九—一九四九》。際此，有關「文學大系」如何牽動「文學史」的意義，值得我們回顧省思。

一、「文學大系」作為文體類型

在中國，以「大系」之名作書題，最早可能就是一九三五至三六年出版，由趙家璧主編，蔡元培總序，胡適、魯迅、茅盾、朱自清、周作人、郁達夫等任各集編輯的《中國新文學大系》。「大系」這個書業用語源自日本，指有系統地把特定領域之相關文獻匯聚成編以為概覽的出版物；「大」指此一出版物之規模；「系」指其間的組織聯繫。²趙家璧在《中國新文學大系》出版五十年後的回憶文章，就提到他以「大系」為題是師法日本；他以為這兩字：

既表示選稿範圍、出版規模、動員人力之「大」，而整套書的內容規劃，又是一個有「系統」的整體，是按一個具體的編輯意圖有意識地進行組稿而完成的，與一般把許多單行本雜湊在一起的叢書文庫等有顯著的區別。³

《中國新文學大系》出版以後，在不同時空的華文疆域都有類似的製作，並依循着近似的結構方式組織各種文學創作、評論以至相關史料等文本，漸漸被體認為一種具有國家或地域文學史意義的文體類型。⁴ 資料顯示，在中國內地出版的繼作有：

▼《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二七—一九三七》（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一九八四—一九八九）；

▼《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三七—一九四九》（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一九九〇）；

▼《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一九九七）；

▼《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七六—二〇〇〇》（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二〇〇九）。

另外也有在香港出版的：

▼《中國新文學大系續編一九二八—一九三八》（香港：香港文學研究社，一九六八）。

在臺灣則有：

▼《中國現代文學大系》（一九五〇—一九七〇）（台北：巨人出版社，一九七二）；

▼《當代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四九—一九七九）（台北：天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一九七九—一九八一）；

▼《中華現代文學大系——臺灣一九七〇—一九八九》（台北：九歌出版社，一九八九）；
▼《中華現代文學大系（貳）——臺灣一九八九—二〇〇三》（台北：九歌出版社，二〇〇三）。
在新加坡和馬來西亞地區有：

▼《馬華新文學大系》（一九一九—一九四二）（新加坡：世界書局／香港：世界出版社，一九七〇—一九七二）；

▼《馬華新文學大系（戰後）》（一九四五—一九七六）（新加坡：世界書局，一九七九—一九八三）；

▼《新馬華文文學大系》（一九四五—一九六五）（新加坡：教育出版社，一九七一）；

▼《馬華文學大系》（一九六五—一九九六）（新山：彩虹出版有限公司，二〇〇四）。

內地還陸續支持出版過：

▼《戰後新馬文學大系》（一九四五—一九七六）（北京：華藝出版社，一九九九）；

▼《新加坡當代華文文學大系》（北京：中國華僑出版公司，一九九一—二〇〇一）；

▼《東南亞華文文學大系》（廈門：鷺江出版社，一九九五）；

▼《臺港澳暨海外華文文學大系》（北京：中國友誼出版公司，一九九三）等。

其他以「大系」名目出版的各種主題的文學叢書，形形色色還有許多，當中編輯宗旨及結構模式不少已經偏離《中國新文學大系》的傳統，於此不必細論。

1 「文學大系」的原型

由於趙家璧主編的《中國新文學大系》正是「文學大系」編纂方式的原型，其構思如何自無而有，如何具體成形，以至其文化功能如何發揮，都值得我們追跡尋索，思考這類型的文化工程的意義。在時機上，我們今天進行追索比較有利，因為主要當事人趙家璧，在一九八〇年代陸續發表回顧編輯生涯的文章，尤其文長萬字的〈話說《中國新文學大系》〉，除了個人回憶，還多方徵引紀錄文獻和相關人物的記述，對《新文學大系》由編纂到出版的過程有相當清晰的敘述。⁵後來不少研究者如劉禾、徐鵬緒及李廣等，討論《中國新文學大系》的編輯過程時，幾乎都不出《編輯憶舊》一書所載。⁶在此我們不必再費詞重複，而只揭其重點。

首先我們注意到作為良友圖書公司一個年輕編輯，趙家璧有編「成套文學書」的事業理想；同時，身為商業機構的僱員，他當然要照顧出版社的成本效益、當時的版權法例，以至政治審查等種種限制。⁷從政治及文化傾向而言，趙家璧比較支持左翼思想，對國民政府正在推行的「新生活運動」，以至提倡尊孔讀經、重印古書等，不以為然。因此，他想要編集「五四」以來的文學作品成叢書的想法，可說是在運動落潮以後，重新召喚歷史記憶及其反抗精神的嘗試。⁸

在趙家璧構思計劃的初始階段，有兩本書直接起了啟迪作用：阿英（錢杏邨）介紹給他的劉半農編《初期白話詩稿》，以及阿英以筆名「張若英」寫的《中國新文學運動史》。前者成了趙家璧「理想中的那本『五四』以來詩集的雛形」，後者引發他思考：「如果沒有『五四』新文學運動的理論建

設，怎麼可能產生如此豐富的各類文學作品呢？」由是，趙家璧心中要鋪陳展現的不僅止是歷史上出現過的文學現象，他更要揭示其間的原因和結果；原來僅限作品採集的「『五四』以來文學名著百種」的想法，變成「請人編選各集，在集後附錄相關史料」的比較立體的構想，再進而落實為「一套包括理論、作品、史料」的「新文學大系」。《史料集》一卷的作用主要是為選入的作品佈置歷史定位的座標，提供敘事的語境；而「理論」部分，因為鄭振鐸的建議，擴充為《建設理論集》和《文學論爭集》。這兩集被列作《大系》的第一、二集，引領讀者走進一個文學史敘事體的閱讀框架：新文學好比這個敘事體中的英雄，其誕生、成長，以至抗衡、挑戰，甚而擊潰其他文學「惡」勢力（包括「舊體文學」、「鴛鴦蝴蝶文學」等）的故事輪廓就被勾勒出來。其餘各集的長篇〈導言〉，從不同角度作出點染着色，讓置身這個「歷史圖象」的各體文學作品，成為充實「寫真」的具體細部。

《中國新文學大系》的主體當然是其中的《小說集》、《散文集》、《新詩集》和《戲劇集》等七卷。劉禾對《大系》作了一個非常矚目的判斷；她認定它「是一個自我殖民的規劃」（“self-colonizing project”），證據之一是《大系》按照「小說、詩歌、戲劇、散文」的文類形式四分法（“four-way division of generic forms”）組織「所有文學作品」，而這四種文類形式是英語的“fiction”，“poetry”，“drama”，“familiar prose”的對應翻譯，《大系》把這種西方文學形式的「『翻譯』的基準」（“‘translated’ norms”）典律化，使自梁啟超以來顛覆古典文學之經典地位的想法得成具體（crystallized）；所謂「自我殖民化」的意思是，趙家璧的《中國新文學大系》視西方為「中國文學」意義最終解釋的根據地。⁹衡之於當時的歷史狀況，劉禾這個論斷應該是一

種非常過度的詮釋。首先西方的文學論述傳統似乎沒有以「小說、詩歌、戲劇、散文」的四分法來統領「所有文學作品」。¹⁰而現代中國的「文學概論」式的文類四分法可說是一種糅合中西文學觀的混雜體；其構成基礎還是中國傳統的「詩文」分類，再加上受西方文學傳統影響而致「文學位階」得以提升的「小說」與「戲劇」，統合成文學的四種類型。這四種文體類型的傳播已久；翻查《民國時期總書目》，我們可以看到以這些文類概念作為編選範圍的現代文學選本，在《大系》出版以前或約略同時，就有不少，例如《新詩集》（一九二〇）、《現代中國詩歌選》（一九三三）、《當代小說讀本》（一九三二）、《短篇小說選》（一九三四）、《近代戲劇集》（一九三〇）、《現代中國戲劇選》（一九三三）等等。¹¹趙家璧的回憶文章提到，他當時考慮過的「文類」是：「長篇小說」、「短篇小說」、「散文」、「詩」、「戲劇」、「理論文章」，¹²而不是四分文類的定型思考。因此，這種文類觀念的通行，不應該由趙家璧或《中國新文學大系》負責。事實上後來出現的「文學大系」亦沒有被趙家璧的先例所限囿，例如：《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二七—一九三七》增加了「報告文學」和「電影」；《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三七—一九四九》的小說類再細分「短篇」、「中篇」和「長篇」，又另闢「雜文」集；《中國新文學大系一九七六—二〇〇〇》的小說類除長、中、短篇以外，增設「微型」一項，又調整和增補了「紀實文學」、「兒童文學」、「影視文學」。可見「四分法」未能賅括所有中國現代文學的文類。

劉禾指《中國新文學大系》「自我殖民」——完全依照西方標準（而不是中國傳統文學的典範）來斷定「文學」的內涵——更是一種「污名化」的詮釋。如果採用同樣欠缺同情關懷的批判方式，